

肇庆市高要区禄步镇镇南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环线骑行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采购需求书

一、单位资格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服务机构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3、服务机构须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

二、项目概况和服务内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禄步镇镇南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环线骑行升级改造项目

2、**建设单位：**高要区禄步镇人民政府

3、**项目资金情况：**本工程项目总投资约为60万元

4、**项目服务金额：**暂不作评估与测算

5、**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6、**服务范围：**肇庆市高要区禄步镇镇南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环线骑行升级改造项目

7、**工作内容：**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对肇庆市高要区禄步镇镇南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环线骑行升级改造项目进行设计服务。

（二）服务内容

1、项目内容：本次项目位于高要区禄步镇镇南村，主要内容包括：休憩室升级改造约 300 平方米，铺设石板小道约 200 米、回填砂石约 3000 平方米、安装交通标识牌设施 21 个、道路标线约 8000 米等内容。

2、服务费用：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暂不作估算，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三、工期、成果及质量要求

1、服务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四、服务承诺

1、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甲方沟通联络，中选人需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

2、中选单位须主动接受公开选取单位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

五、其他事项

上述要求及其它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或协议为准

肇庆市高要区禄步镇人民政府

2025年11月5日

